

# 北極星詩憶

子璇

「即使在最現實的頭腦裡，幻夢的雲影有時也會悠然飄過。人若無幻夢，那日子過得必然枯澀，你難道在刻板與嚴肅的生活中不曾渴望過喚一些虛無飄渺，詩的氣氛？」

那是民國五十二年的秋天，小喻考進了本學院藥學系，米若眩的提議，李安和的命名，北極星詩社於焉成立。當時課外活動組是由李安和主持，米若路太富「詩人」性格了，只提議而不肯負起責任，於是一切由小喻籌劃，寫海報，召集社員，我當時因為參加學生活動中心的工作，所以也盡力充數簽署為發起人，並代為主持成立大會。

小喻對於詩有很濃的熱情，有很深的文學傾向，而又偏偏考甲組進入醫學院，這未始不是幻夢與現實的衝突，她曾說：「人自然不能脫離現實，但是一個人只看見眼前的現實，便必日趨庸俗，我覺得人生的目的，應以現實為出發，向理想努力，然後化理想為現實，而詩呢，就是理想世界的藍圖」對於一個醫學院學生來說，文學藝術的修養誠然是很重要的，救人救世是需要高尚的情操去維繫的，但在醫學院繁重的課程中，如何才能維持均衡呢？這就是很大的問題了。

青年的熱情與生命的躍動性，感情也最豐富，所以中外許多名詩人，都在二十歲與三十歲之間寫下了他們最燦爛的詩篇。新詩作者以青年為多，固然詩是最易於宣洩情感的工具，但是新詩易寫而難精，寫幾篇風花雪月的情詩，也許將來自己看了也不禁莞爾，但感情平衡的功能自有其不可抹殺的價值。風起雲湧之餘，還能保持詩興不墜，努力於揣摩與創作，詩神謬司對人從不偏頗，只要你去親近牠，牠的世界總為你開放的！

小喻很早便打下了文學的基礎，又富於想像力所以作品清麗可誦，靈秀飄逸，在北極星創刊號上她的一篇海石：「以被撞碎的犧牲，換取短暫的翻騰，那雪也似的浪。化點點的銀淚濺我的藍裙，想想，一瓣一瓣的浪花，夾往詩冊閃現什麼樣的美。」她是生活於謬司的世界中了，難怪她要寫「霧有迷盲的魔，令人睜眼只見一片濛濛，沒有了醜與惡，你儘可想像塵世裏的美與善」了。

小喻在大一時與阿蘭形影不離，當時話劇社正

籌備校慶演出話劇「當晚霞滿天」，找不到適當的女主角，於是全體加入詩社活動，以便拉角，於是詩社裏便有了戲劇的成分，詩歌朗誦的活動為之勃興，「亞琪」就曾朗誦徐志摩的濃艷小詩，錄音播放於全院聯歡會中。

詩社的活動，首先只是油印名詩遍贈詩友，以便共同欣賞與引起創造興趣，後來獲得學校經費的支持，轟轟烈烈的出版了創刊號，在文學氣氛很少的醫學院，未始不是創舉。

生活的領域與詩境畢竟是息息相關，整天與試管燒杯接觸之餘，自然就產生了「燒杯詩人」。他高高瘦瘦的，沉沉默默的，「在藥學大樓往昔電爐的赤紅裏，你融自我在圓底燒瓶的沸騰裏，醉着良藥晶夢，Mortar是你精緻的磨坊，迴響到遙遠，而燈總瞰你在教學大樓內吸石灰細膏。」在北醫的楓園裏，他獨自徘徊，在「空氣又濃了杏香，校園處處泛溢歡笑」時，想捎給你姆指山上普魯士藍的信息了。

米若路，許多人都說他最像「詩人」了，滿頭散髮飛蓬，談話時機鋒健足，瘦小的身子裏，包含着狂放與自豪，他的詩最「白話」了，淺顯明白，而又銳氣凌人，他最喜歡藍色，喜歡輕輕的藍雲飄過藍藍的海洋，夢的船舟載着夜夜的回憶，他也喜歡罵人，尤其是「鑽」字號人物，他曾寫一篇「自鳴鐘」形容帶起官字號的頭盔，飛揚怒張的自鳴得意。

許榮一是我心儀許久，而又未一晤詩友，他與米若路同班，作品尖利而抽象，格局也高，寫所謂「現代詩」，讀者如果不健忘的話，他在上一期綠杏的「洗不淨的濕疹」，對他那現實飛美的女友，挖苦了一番。引起不少的餘波，所以他在「吾駐足河岸上」也說：「樹葉在風中游泳，漂走水底散步的雲，漣漪的水面是妳主持的電視節目，盛裝的愛情在瞳上跳着芭蕾舞，高腳杯的酒渦酌滿濃郁的笑意，是妳排演紐約之春的新戲，抑是舊日臺北之戀

的拷貝，我思索的脚步醉了。也難怪他大唱輓歌「  
旖旎的夢太重了，編織於比薩斜塔頂尖，落體運動  
碎，碎了，粉碎了，是高度的反比例。」喃喃說些  
：你我塑捏的泥人，戀愛的細胞，殉情的癌症。

祚敏有他現實深刻的苦悶，幽居山畔，六張犁  
公墓之旁，冥思之際，終於要走他自己的路，融自  
己於古中國的神話裏；不再書寫艱難。他在考試煎  
熬之下，他不免長嘆：「啊！神，請准我拜謝，雖  
然莫明的風總愛如此嘆息，為我可憐的，被考試蛀  
蝕瘦長的影子，但我仍必須騰拔歷史之上，虎立雲  
鎮的千重山外。」……

第一、二期的詩刊是由張錦鎗主持編務，第三  
期起改由李敏正接任，敏正從他舊詩詞的喜愛，改  
到新詩的喜愛他並不否認舊詩的價值，然而一個時  
代有一個時代的文學，以往的光榮歸於祖先，我們  
今天所面臨的，是奮闘與開闢的日子，對於那些不  
買詩冊，不看新詩，言必毀謗新詩的人，只好置之一  
笑了。他有他的「哲學」，總認為有朝一日，陽  
光撫照，就可「將我身上的冰寒解凍，觸及我生命  
如許底孤漠，那時，我將如琴弦的被撫，展示着生  
命的吟哦。」以上是我較熟悉的詩友，代表着北醫  
詩界。

到現在為止，除了詩刊之出版外，還舉辦了盛  
大的詩歌朗誦。也許大家都聽過電台上廣播中的詩  
歌，在音樂的旋律中，唸着悠美的詩，那又是多麼  
愜意的事啊！

朋友，趁着青春年少之時，多讀詩，多寫詩吧  
，謬司的世界，總是為你開放的。雖然臺灣詩界是  
這樣凌亂，但是詩的音樂性是必不可少的。對於內  
涵的明朗與含蓄，形式的規律化或自由化，則必須  
好好斟酌，因為詩總是要像詩啊，總要有他的感動  
人心，美化人生的功能啊！



# 那 一 夜

曉瑩

那一夜，沒有星月、沒有寒風、遇遭靜悄無聲  
，若有，就是那細似牛毛的濛雨所發出的難得聽到  
的音符。

，再一次行於這水泥道上，再一次穿着這套  
白衣紅裙，不同的只是身邊少了一個人！手上多了  
一小束水仙，儘管如此，我還是像上次一樣默默地  
踱步……腦海空無一縷思緒，眼底收不進路旁景物，  
世事固然如意少，人又何必自尋愁？我們的認識  
說不上偶然，却也不能云「日久生情」當年，我們  
都是通學生，每天晨星正帶着隱意眨着眼時，青年  
學生們倒是精神抖擻，踏着單車馳騁在他們的征  
途上——往火車站。不習慣開快車的我永遠慢條斯  
里地落於後面，那怕有滿心爭先的希望！

漸漸地，我記得了你的輪廓——張稚氣俊逸  
的面孔和一對善於灑灑與害羞的眼睛——因為你時  
常騎在我的左後方。漸漸地，我能够把你的名字加  
在你身上，因為你是同學們談話的中心，幾次，視  
神經告訴我，你要問我什麼了，但，終於，你的臉  
一陣紅，轉身而去，留下我站在寄車亭，帶着曾經  
張緊而突然鬆斷的心弦。

就是那晚，我首次打這水泥道找她去，她被她的  
他請去當公主了，懊喪地，我漫步歸途，經過那  
座在漆黑中而可依稀辨出十字架的禮拜堂時，一個  
高我半個頭的男孩子，驚地出現在我左側，是你！  
來自教堂前院花木叢中的你！故意的巧合？所謂的  
「少女的莊矜」驅使我搖身而為一個所謂的「凜不可  
犯的女神」。你呢，例然的招呼後，不會再牽動一  
下唇角，只靜默地幫我把這段路完全送到身後去。

沒有人預料到——包括你我——我竟從此撤去  
一度牢不可破的防線——心扉。為了你！可是你並  
未走進為何？我茫然！後來……後來，你懷病去了  
，我得到的只是兩串淚珠。我不曉得這算不算初戀  
？若是，它無花也無果！

那一夜沒有星月，沒有寒風，我持着一束清香  
幽幽的水仙，漫行於這水泥道上這水泥道將沒有終  
點！